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资证投字[2022]1631 号

关于苏州联讯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苏州联讯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联讯仪器”）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签署了《苏州联讯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联讯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聘请中信证券作为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下简称“首发上市”）的辅导机构。中信证券接受委托作为联讯仪器首发上市的辅导机构，特此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申请辅导备案。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苏州联讯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 年 3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7,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胡海洋
注册地址	苏州高新区湘江路 1508 号 5 幢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胡海洋、黄建军、杨建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22.60%、7.91%和 6.41%的股份，胡海洋通过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苏州联睿光通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博恒睿哲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分别控制公司 8.21%和 7.51%的股份，因此胡海洋、黄建军、杨建合计控制公司 52.64%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行业分类	C40 仪器仪表制造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备注	近3年内不存在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存托凭证并上市申请被终止审查、不予核准、不予注册的情况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2年11月22日
辅导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
律师事务所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德恒”）
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2年10月-2022年11月	摸底调查、汇总问题	本阶段的辅导重点在于对公司进行全方位的摸底调查：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将对照辅导工作内容对联讯仪器现有的各方面情况进行摸底调查和问题汇总，重点了解公司的财务会计管理体系、内控制度建设、法人治理结构、业务情况、同业竞争与关联关系、公司发展规划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对有关法律法规知识的了解与掌握程度和其诚信意识。通过摸底调查，全面形成具体的辅导方案并开始实施，同时确定下一阶段的辅导重点。	中信证券、德恒、容诚
2022年11月-2022年12月	上市相关辅导培训	对联讯仪器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进行培训：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将对辅导对象进行集中培训，授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资本市场基础知识、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法律法规和责任要求、会计准则及内部控制辅导等。	中信证券、德恒、容诚
	诊断问题并加以解决	诊断问题并加以解决：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尽职调查所发现的问题，会同联讯仪器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研究整改方案，通过召开中介机构协调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会及其他方式进行分析和解决。	
2023 年 1 月	巩固辅导成果、进行考核评估	本阶段辅导重点在于完成辅导计划，进行考核评估，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将对辅导期内的辅导效果进行考核评估，对考核结果与辅导目标尚有差距的环节加强辅导；组织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书面考试；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中信证券、德恒、容诚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苏州联讯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2 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2 日印发
